

证券代码：837815

证券简称：虎凤蝶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 南京虎凤蝶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修订稿）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南京虎凤蝶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虎凤蝶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份回购方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回购用途及目的

本次回购股份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三、 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要约方式回购。

## 四、 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为2.88元/股。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60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不存在交易均价。

本次回购价格合理性分析如下：

## （一）二级市场交易情况

公司董事会决议日前60个交易日无交易均价。自公司2016年7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无交易，没有交易价格，

公司股票二级市场无可供参考交易价格。

（二）公司每股净资产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1.53 元，本次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格，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具有合理性。

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4]第 695 号），虎凤蝶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为 49,477,900.00 元，每股净资产评估值为 2.8850 元。

（三）挂牌以来股票发行情况和回购情况

公司挂牌至今，不存在定向发行、股份回购情形。

（四）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1、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

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零售业（52）-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529）-互联网零售（F5292）”，主营业务为酒水、水果生鲜、粮油副食等零售业务。经选取与公司同属细分行业 F5292 互联网零售的可比挂牌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具体如下：

单位：元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每股<br>市值 | 每股<br>净资产 | 每股收益  | 市净率   | 市盈率      | 成交<br>天数 | 成交量（股）    |
|--------|-------|----------|-----------|-------|-------|----------|----------|-----------|
| 834101 | ST 择尚 | 0.31     | -0.05     | -0.36 | -5.67 | -0.85    | 27       | 609,799   |
| 833663 | 百事泰   | 1.90     | 1.81      | 0.10  | 1.05  | 19.39    | 20       | 2,828,263 |
| 838372 | 纯聚科技  | 9.34     | 1.28      | -0.08 | 7.27  | -118.92  | 16       | 2,479     |
| 836818 | 贝恩施   | 8.66     | 2.97      | 0.01  | 2.92  | 893.88   | 4        | 597       |
| 870851 | 共享伟业  | 3.20     | 0.12      | -0.02 | 26.82 | -168.08  | 3        | 10,200    |
| 839466 | 春水堂   | 5.01     | 1.79      | 0.37  | 2.79  | 13.72    | 1        | 100       |
| 430728 | 云鼎教育  | 0.80     | 0.13      | -0.35 | 6.39  | -2.26    | 0        | 0         |
| 833660 | 腾瑞明   | 3.27     | 2.95      | -0.11 | 1.11  | -30.41   | 0        | 0         |
| 835074 | ST 华旸 | 28.10    | 0.65      | 0.01  | 43.06 | 4,698.13 | 0        | 0         |
| 835894 | 合春股份  | 7.79     | 0.18      | 0.17  | 43.26 | 44.85    | 0        | 0         |

|        |      |        |       |       |          |           |   |   |
|--------|------|--------|-------|-------|----------|-----------|---|---|
| 836206 | 钱皇股份 | -      | 0.37  | 0.15  | 0.00     | 0.00      | 0 | 0 |
| 836998 | 海傲思  | 1.00   | 0.00  | -0.14 | 1,077.12 | -7.14     | 0 | 0 |
| 837070 | 凯凯金服 | 0.01   | 2.95  | 0.79  | 0.00     | 0.01      | 0 | 0 |
| 837815 | 虎凤蝶  | -      | 1.53  | 0.03  | 0.00     | 0.00      | 0 | 0 |
| 837989 | 乐汇电商 | 4.35   | 2.84  | 0.20  | 1.53     | 21.74     | 0 | 0 |
| 838243 | 天时恒生 | 0.78   | 1.77  | 0.21  | 0.44     | 3.73      | 0 | 0 |
| 872560 | 理德铭  | 0.01   | 13.26 | 1.47  | 0.00     | 0.01      | 0 | 0 |
| 872633 | 云朵股份 | 4.60   | 3.95  | 0.27  | 1.16     | 17.26     | 0 | 0 |
| 873874 | 涅生科技 | 17.00  | 4.10  | 0.91  | 4.15     | 18.79     | 0 | 0 |
| 873889 | 伊邦科技 | 148.00 | 3.31  | -0.05 | 44.72    | -2,768.09 | 0 | 0 |
| 873990 | 优全生活 | -      | 6.80  | 1.67  | 0.00     | 0.00      | 0 | 0 |
| 874186 | 镁锦股份 | -      | 3.67  | 1.29  | 0.00     | 0.00      | 0 | 0 |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花顺 iFind。

注 2：每股市值为 2024 年 12 月 6 日收盘价，当日没有收盘价的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市盈率和市净率数据均为 2023 年年度报告数据；成交天数为 2024 年 6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有成交的天数，成交股数为 2024 年 6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6 日累计成交数量。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近期存在交易的公司共有六家，其中成交天数超过 10 天的公司仅有三家，三家公司的估值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每股市价 | 每股净资产 | 每股收益  | 市净率   | 市盈率     |
|--------|-------|------|-------|-------|-------|---------|
| 834101 | ST 择尚 | 0.31 | -0.05 | -0.36 | -5.67 | -0.85   |
| 833663 | 百事泰   | 1.90 | 1.81  | 0.10  | 1.05  | 19.39   |
| 838372 | 纯聚科技  | 9.34 | 1.28  | -0.08 | 7.27  | -118.92 |

2、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经选取与公司同属行业“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的可比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具体如下：

单位：元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每股市价 | 每股净资产 | 每股收益 | 市净率  | 市盈率   |
|--------|------|------|-------|------|------|-------|
| 000417 | 合百集团 | 6.56 | 5.89  | 0.34 | 1.11 | 19.38 |
| 002419 | 天虹股份 | 5.45 | 3.60  | 0.19 | 1.51 | 28.10 |

|        |      |       |      |      |      |       |
|--------|------|-------|------|------|------|-------|
| 002561 | 徐家汇  | 10.10 | 5.42 | 0.18 | 1.86 | 55.82 |
| 601116 | 三江购物 | 11.27 | 5.80 | 0.25 | 1.94 | 44.82 |
| 603101 | 汇嘉时代 | 8.89  | 3.10 | 0.34 | 2.87 | 25.89 |
| 平均值    | -    | 8.45  | 4.76 | 0.26 | 1.86 | 34.80 |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花顺 iFind。

注 2：每股市值为 2024 年 12 月 6 日收盘价，当日没有收盘价的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市盈率和市净率数据均为 2023 年年度报告数据；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03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3 元，按照本次回购价格上限 2.88 元/股计算，对应的市盈率为 96.00，市净率为 1.88。

虽然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与公司相近，但其经营模式、营业收入、利润水平等与公司均有所不同，导致市盈率存在一定差异，参考意义有限。新三板挂牌公司 ST 择尚因净资产为负，股票交易已被实行风险警示，其市净率无参考意义；公司市净率与百事泰市净率较为接近，具有合理性；纯聚科技市净率较高，公司市净率处于合理范围，定价较为谨慎合理。公司市净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净率的平均值差异较小，本次股份回购定价合理。

综上，公司综合参考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每股净资产、资产评估结果、同行业可比市盈率、市净率等因素，本次股份回购定价合理，差异在合理范围内，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调整公式为： $P = (P_0 - V * Q / Q_0) / (1 + n)$

其中：P<sub>0</sub>为调整前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V为每股的派息额；Q为扣除已回购股份数的公司股份总额；Q<sub>0</sub>为回购前公司原股份总额；n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股票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为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的价格上限。

五、 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2,567,667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高于 14.97%。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预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7,394,880.96 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资

金为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要约期限届满，若股东同意接受回购要约（以下简称“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超出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公司将按照相同比例回购股东预受的股份，若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不足预定回购的股份数量的，公司将全部回购股东预受的股份。

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拟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六、 回购实施期限

（一）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要约期限自要约公告披露的次一交易日起30个自然日。

如果触发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或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七、 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根据拟回购股份数量区间及用途，如本次回购达到数量上限，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为：

| 类别                       | 回购实施前      |        | 回购完成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数量（股）      | 比例（%）  |
|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4,001,667  | 23.33% | 4,001,667  | 23.33% |
| 2. 无限售条件股份<br>（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 13,148,333 | 76.67% | 10,580,666 | 61.70% |
| 3. 回购专户股份                | 0          | 0.00%  | 2,567,667  | 14.97% |
|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 0          | 0.00%  | 0          | 0.00%  |
| ——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 0          | 0.00%  | 2,567,667  | 14.97% |

|    |            |         |            |         |
|----|------------|---------|------------|---------|
| 总计 | 17,150,000 | 100.00% | 17,150,000 | 100.00% |
|----|------------|---------|------------|---------|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4/10/31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八、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2,567,667 股，占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之日总股本比例为 14.97%，要约价格为固定价格 2.88 元/股，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94,880.96 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33,673,594.15 元，负债总额 7,284,282.1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6,389,312.01 元，流动资产为 27,704,498.04 元，货币资金为 10,415,107.15 元，资产负债率为 21.63%，流动比率为 3.88，速动比率为 1.90。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假设回购资金 7,394,880.96 元全部使用完毕，根据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 26,278,713.19 元，负债总额 7,284,282.1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8,994,431.05 元，流动资产为 20,309,617.08 元，货币资金为 3,020,226.19 元，资产负债率为 27.72%，流动比率为 2.84，速动比率为 0.87。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健，自有资金充足，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无法偿还债务的风险。

虎凤蝶 2022 年末、2023 年末货币资金分别为 15,216,623.17 元、14,025,737.25，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为稳定，日常经营对货币资金的依赖度较低。虎凤蝶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790,823.76 元、4,165,341.38 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68,031,358.35 元、67,440,035.84 元，公司经营规模相对平稳，现金流较为充足。公司目前业务平稳开展，短期内无大额资金投资计划，因此，经营所需营运资金不会出现大幅增加的情况。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假设回购资金 7,394,880.96 元全部使用完毕，根据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完成后，公司货币资金为 3,020,226.19 元，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求。若未来公司调整业务发展计划或者其他资金投入计划，公司流动资金存在一定压力时，公司将通过银行借款等融资方式确保正常经营。

综上，公司实施本次股份回购预计不会对挂牌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

产生重大影响，虎凤蝶仍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 九、 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

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回购股份注销申请以及中国结算出具的回购专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回购股份注销申请经全国股转公司审查无异议后，公司将按照中国结算有关规定及时办理股份注销手续。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十、 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通知情况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 十一、 公司最近 12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的说明

公司最近 12 个月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情形。

## 十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是否存在因交易违规受到全国股转公司限制证券账户交易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因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因交易违规受到全国股转公司限制证券账户交易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因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形。

## 十三、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了配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修改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

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4）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6）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7）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结果，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8）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十四、 预受要约的申报和撤回

同意接受回购要约的股东（以下简称“预受股东”）应当在要约回购期限内每个交易日的 9:15 至 11:30、13:00 至 15:00 通过交易系统办理预受要约的申报或撤回。

预受要约的申报要素包括：要约回购证券代码、要约回购公司的证券代码、证券账户、申报数量、股份性质、业务类别等（预受要约申报或撤回预受要约申报）。

在要约回购期限届满两个交易日前，预受股东可撤回已申报的预受要约；在要约回购期限届满前两个交易日内，预受股东仅可撤回当日申报的预受要约。

#### 十五、 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如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将导致本次回购无法完成。

2、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没有股东接受回购要约，导致股份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 十六、 备查文件

《南京虎凤蝶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南京虎凤蝶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